

## 106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

### 一、依據：

依教育部106年2月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50146466號函核定之「國中教育會考」研究發展計畫辦理。

### 二、目的：

- 1.透過研討會說明闡釋國中教育會考命題方法與良好試題的標準。
- 2.藉研討會網羅優秀數學教師參與數學科命題工作。

### 三、主辦單位：

教育部。

### 四、承辦單位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。

### 五、協辦單位：

財團法人國民教育測驗與評量中心教育基金會

### 六、參加人員：

- 1.同意配合會後命題工作之各縣市中等學校數學科教師，共計30名。
- 2.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相關人員。

### 七、研習時間、地點：

日期：106年10月27日（週五）

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（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

### 八、研習內容：

- 1.國中教育會考命題方法介紹與良好試題的標準說明。
- 2.命題實作與討論。

### 九、議程：(如附件)

### 十、報名方式：

- 1.請於106年9月20日~106年10月4日上網報名  
(網址：<https://www.rcpet.ntnu.edu.tw/workshop/>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2.錄取者將於106年10月13日前以電話通知，另於106年10月18日前以書面寄發行前通知；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，未接獲任何通知者，請勿逕自前來參加研習。

聯絡人：童小姐 電話：(02)7714-8322

E-mail：[ninatung@rcpet.ntnu.edu.tw](mailto:ninatung@rcpet.ntnu.edu.tw)

#### 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- 1.本次研習會以「同意擔任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命題教師」之現職中學數學科教師為對象，並以東部地區教師優先錄取。錄取方式依照區域平衡，承辦單位保有最終決定權。
- 2.參加本研習會之人員，當日須再簽定『數學科一般命題教師聘僱契約』及『研習會保密合約』，並同意研習課程結束後，不以任何形式交付或揭露在研習會中所討論之試題及資料予第三人。
- 3.本研習會不支付交通膳雜費用，請逕向原服務學校申請。  
研習會當日由承辦單位提供午餐。
- 4.全程參與者核發5小時研習時數。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，遲到一小時以上或提前離開者，恕不核發研習時數。
- 5.由於研習的實作課程與試題內容相關，現場請勿錄音、錄影或拍照。
- 6.本研習會保留拒絕資格不符報名者參加之權利。

#### 十二、經費需求：

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「國中教育會考」研究發展計畫項下相關經費支應。

#### 十三、其他：

本研習會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106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命題研習會議程

時間	106年10月27日 週五	場地
09:00-09:30	研習報到	
09:30-09:40	開幕式 主持人：心測中心主任	臺師大進修推廣學院
09:40-10:20	課程一：良好試題的標準 主講人：數學科研究員	
10:20-10:40	休息	
10:40-11:40	課程二：命題方法介紹與經驗分享 主講人：數學科研究員	
11:40-12:00	課程三：命題實作與命題紙填寫方式說明 主講人：數學科研究員	
12:00-13:30	午餐休息時間	
13:30-15:00	課程四：命題實作	
15:00-16:30	課程四：命題討論 主持人：數學科研究員	
16:30~	賦歸	

**【注意事項】**

由於研習課程與試題研發相關，現場禁止拍照、錄影或錄音。